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大資源**  
**PKU RESOURCES**

**Peking University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8)

### 自願公告

### 收購於中國東莞之土地使用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大資源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於東莞市國土資源局舉行之拍賣中以總代價人民幣318,170,000元（相等於約369,080,000港元）成功投得於東莞提呈出售之土地之土地使用權（「收購事項」）。

該土地位於廣東省東莞市樟木頭鎮樟羅社區，總代價為人民幣318,170,000元（相等於約369,080,000港元），總土地面積為9,570.57平方米。該土地之許可容積率為1.0至2.5。該土地被指定作住宅及商業用途，作住宅用途及作商業用途之年限分別為70年及40年。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物業發展及物業投資業務，並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從事信息產品分銷業務。

董事會相信，收購事項提供良好之投資機會，讓本集團於中國東莞房地產市場建立其地位。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且其條款按屬公平合理的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本公告由本公司自願作出。收購事項為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屬收益性質的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章界定的交易。

承董事會命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旋龍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

本公告採用人民幣1.00元兌1.16港元之匯率(僅作說明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旋龍先生(主席)、曾剛先生(總裁)、韋俊民先生、謝克海先生、孫敏女士及鄭福雙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發中先生、王林潔儀女士及馮文賢先生組成。